**大连( 沙河口区 )2020年第一批**

**新就业或自主创业高校毕业生资格认定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 | 性 别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手机号码 |  | 全日制学历 |  | 毕业时间 | 年 月 |
| 毕业院校 |  | | | | |
| 用人单位 |  | | | | |
| 单位地址 |  | | | 单位电话 |  |
| 劳动（聘用）合同期限 |  | | | 就业类型 |  |
| 在连连续缴纳  社保期限 | 年 月至 年 月 | | | 申请住房  保障类型 |  |
| 申请人承诺 | 本人承诺上述填报内容及证明材料真实有效，并承诺本人在单位所在地区（中山区、西岗区、沙河口区、甘井子区和高新园区视同一地区）没有产权住房（含公寓）。若填报失实或违反有关规定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  申请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用人单位意见 | 经审查，申请人填报信息真实有效，同意其申请享受住房保障政策，我单位承诺按规定履行监督等责任。若违反有关规定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  （公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单位所在区市县（开放先导区）认定意见 | （公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


**填表说明：**

1、此认定表一式两份，需要打印版，不要手写版，不得涂抹修改，输入的所有文字（字体宋体，字号小四号）

2、申请人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、手机号码：如实填写

3、全日制学历：本科、研究生、博士（三选一）

4、毕业时间、毕业院校：要与毕业证或学信网信息一致

5、用人单位、单位地址、单位电话：如实填写（用人单位的注册地必须是在沙河口区）

6、劳动（聘用）合同期限：有两种填法

一是 年 月至 年 月（要与所提供的劳动合同时间期限一致）

二是无固定期限

7、就业类型：新就业、自主创业（二选一）

8、在连连续缴纳社保期限： 年 月至 年 月（要与所提供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时间期限一致）

9、申请住房保障类型：租房补贴、购房补贴（二选一）

10、申请人承诺：申请人签字和时间要手写

11、用人单位意见：加盖单位公章，时间手写

12、单位所在区市县认定意见：空